

全市建立企业金融服务方舱6个,为入舱的2111家企业新增贷款38.16亿元——

政银企“联姻” 破解融资难

本报讯 通讯员郑海玉报道:为持续高效优化营商环境,实现政银企良性互动,去年以来,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加强政府、银行、企业沟通交流,搭建政银企合作平台,有效破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实现政银企互利三方共赢。

配合金融监管部门积极推进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运用,引导贷款利率下行,帮助企业降低融资成本。引导优质企业到沪深交易所上市、新三板和四板市场挂牌,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利用“企业金融服务方舱”

平台,对部分中小微企业贷款实施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和续贷。截至2020年11月底,全市共建立企业金融服务方舱6个,入舱企业达到2111家,为入舱企业新增贷款38.16亿元,续贷18.28亿元,展期12.02亿元,延期还本付息22.71亿元。

积极协调金融部门加大信贷投放力度。一批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纳入省级“种子”企业名单。构建企业金融服务方舱,将受到疫情影响暂时存在困难的企业逐步纳入金融方舱纾困解难。截至目前,市地方金融

工作局协调金融机构解决企业融资需求近1亿元,解决“双千”企业诉求48件,办结率100%,满意度100%。搭建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信息支持。

加强惠企政策宣传,为企业家做金融政策、金融产品、上市、挂牌奖励政策宣讲。积极组织“双千”企业融资问题专题推进会,对接发改、经信和农业农村等单位,向金融机构推送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清单、重点项目清单,协调辖内存储企业及生猪养殖企业特殊时期的融资需

求。

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安排各类专项资金3291万元,引导投放优惠贷款15.5亿元,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全市保险机构应赔尽赔、应赔快赔,在疫情期间累计赔付支出3.88亿元。各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服务疫情防控的相关企业免收担保费;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小微企业,担保费率降至1%以下;对抗疫重点企业实行免担保费担保,共计减免担保费3136.975万元。

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推动《条例》落地落实

本报讯 通讯员方磊报道:《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颁布以来,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结合工作实际,提前谋划、主动作为,积极推动《条例》落地落实。认真组织学习。组织干部职工认真研读《条例》原文,系统掌握文明行为基本规范、激励倡导措施等,增强带头践行文明行为的自觉性。

广泛宣传引导。组织编印《城区安全文明健康养犬知识问答》,在城区动物诊疗机构开展《动物防疫法》《湖北省动物防疫条例》等宣传活动,提升市民的文明养犬意识和动物诊疗从业人员的法律意识。

强化技术保障。去年,市畜牧兽医部门通过审核,确定了城区23家符合条件的动物诊疗机构,为市民养犬(猫)提供狂犬病免疫接种服务。抽调5名兽医组成专家技术团队,为贯彻《条例》、履行职责提供技术支撑和保障。

竹山县双台乡

征兵政策家喻户晓

本报讯 通讯员李斌 赵德信报道:近期,竹山县双台乡多措并举做好2021年度春季征兵工作,实现春季征兵工作良好开局。

该乡成立由乡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总抓、武装部长具体抓、各班子成员、乡直单位负责人、各村负责人同抓的工作领导小组,形成齐抓共管局面。将征兵宣传工作任务分解到各村,由村党支部书记主要抓、驻村干部、第一书记配合抓,通过深入农户或者电话联系等方式宣传到户到人。同时,该乡通过悬挂宣传标语、设立宣传栏等形式,广泛宣传征兵政策信息,确保春季征兵政策家喻户晓。

截至目前,该乡出动宣传车进村10多次,发放《适龄青年参军入伍明白单》120多张,接受群众咨询40多人次,张贴宣传标语180多条(幅),发送征兵信息100多条,为春季征兵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

竹山县林业局

多措并举优化环境

本报讯 特约记者程平 通讯员袁慎学报道:近日,竹山县林业局工作人员深入该县宝丰镇深沟村生猪养殖场,进行镇、村、农户协调,完善养殖场7.17公顷林地占用手续。今年以来,竹山县林业局多措并举优化营商环境,解决企业烦恼。

一是优化重点项目林地审批。对无法及时办理使用林地手续的重点项目,采取先备案后实施边办理的办法。二是全力支持扶贫项目建设。对涉及农民建房使用林地实行“两免一广”服务,林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免费编制使用林地勘界报告,免收森林植被恢复费。三是支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对符合生态环境保护等政策的矿产资源,林业部门可优先林地保障,向省市争取林地定额指标。四是推行林木采伐委托办证。对先行使用林地项目需采伐林木的,可免加缴公告的建设项目先行使用林地报备书)为理采伐手续。五是实行包容审慎执法监督。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坚决纠正选择性趋利性执法,最大限度减少执法活动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影响。

编号:十自批前公示(2021)第109号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湖北惠智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惠智城项目批前公示

广大市民:

根据建设项目规划公示的相关规定要求,现依法对“湖北惠智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惠智城项目”进行批前公示。公示期间征询市民意见,若有异议,请于公示期内实名书面向我局相关部门反映,并享有依法申请听证的权利。

一、项目概况

惠智城项目位于十堰市张湾区建设大道,土地性质为居住、商业用地,总用地面积:64021平方米。该项目规划建设功能分别为住宅、商业、配套用房等。本次申报总建筑面积:182303.61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140845.87平方米,其中住宅计容建筑面积:111459.45平方米,商业计容建筑面积:27688.36平方米,容积率2.2;建筑密度29.98%;绿地率30.10%;建筑高度:80.0米;停车位:1409个;建筑风格及色彩:现代设计风格,灰白色为主(见效果图)。经审查,该项目规划建筑退让用地界线距离、建筑间距、日照等均符合《十堰市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标准》(试行)等规范标准。

二、规划依据

1、十堰市张湾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20-420303-70-03-066806);

2、十堰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出让用地规划条件十规条字(2020)第11号;

3、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鄂sy-2020-0000017R。

三、公示地点

1.固定现场: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楼一楼大厅批前公示栏(7天);

2.项目现场:公示期至竣工清场;

3.新闻媒体:《十堰日报》;

4、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

http://gzzy.shiyan.gov.cn/

四、公示时间

从《十堰日报》登报之日起7日内。

五、联系方式

传真号码:8102838

联系电话:8662483

联系人:刘晓波

电子邮箱:syhgj@163.com

地址: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工程科(十堰市北京北路87号)

邮编:442000

附件:“规划总平面图”“效果图及建筑

单体图纸”(详见项目现场张贴或十堰市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

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月13日

编号:十自规建工批前公示(2021)第107号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十堰市宏投置业有限公司十堰市东城开发区安置区建设项目的批前公示

广大市民:

根据建设项目规划公示的相关规定要求,现拟对十堰市宏投置业有限公司十堰市东城开发区安置区建设项目进行批前公示。公示期内如未收到实质性反馈意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依程序批准。

一、项目概况

十堰市宏投置业有限公司十堰市东城开发区安置区建设项目位于十堰市龙门五路。用地性质:住宅用地(可配建商业所占比例≤10%)。规划用地面积:A地块38810平方米,B地块56524平方米,规划计容总建筑面积:A地块≤120311平方米,B地块≤175224.4平方米,容积率≤3.1;建筑密

度≤25%;绿地率≥35%,建筑限高:100米,规划总停车位:A地块1203台,B地块1752台。

本次申报A地块总建筑面积149817.13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120311.00平方米,容积率3.1,建筑密度25%,绿地率35%,停车位1203台。B地块总建筑面积232429.37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175224.40平方米,容积率3.1,建筑密度25%,绿地率35%,停车位1752台。道路主要出入口:龙门五路。建筑风格及色彩:现代风格,青灰色为主(见效果图)。

经审查,该项目规划建筑退让用地界线距离、建筑间距、日照等均符合《十堰市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标准》(试行)等相关规

范标准。

二、规划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十堰市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标准》(试行);3、《出让用地规划条件》(十自)规条字(2020)第42号、(十自)规条字(2020)第43号;4、土地拍卖成交确认书;5、十堰市茅箭区教育局关于该项目幼儿园集中配建的复函。

三、公示地点

1.固定现场: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楼一楼电子显示屏(15个工作日);

2.项目现场:公示期至竣工清场;3、新闻媒

体:《十堰日报》;4、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

四、公示时间

《十堰日报》登报之日起15日内。

五、联系方式

传真号码:8102838

联系电话:8662483

联系人:刘晓波

电子邮箱:syhgj@163.com

地址: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工程科(十堰市北京北路87号)

邮编:442000

附件:(详见项目现场张贴或十堰市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

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月15日



买真酒 到华酒城



订酒快送电话

4000-179-179

①真品质 ②实价格 ③立即送 ④慢必赔
⑤便捷购 www.huajiucheng.com